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辞职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8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现就财务负责辞职的相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2日收到财务负责人石丽杰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石丽杰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石丽杰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石丽杰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对石丽杰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石丽杰女士及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石丽杰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在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之前，由公司董事长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财务负责人。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